

##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3樓  
聯絡人：楊家榮  
電話：(02)8771-1396  
傳真：(02)2777-3803  
電子郵件：guillem@tpe-olympic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舉重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華奧國字第111000055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111P000269\_1110000550\_111D2000393-01.docx)

主旨：關於國際奧會奧林匹克團結基金（Olympic Solidarity，簡稱OS）「2022年杭州亞洲運動會選手培訓補助計畫」乙案，詳如說明，敬請查照惠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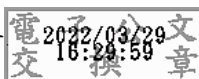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OS 2021—2024四年期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我國菁英選手（洲際水準以上）參加「2022年杭州亞洲運動會」賽前培訓所需之財務及技術協助，OS特設立旨揭計畫，其補助款項可用於以下用途：（一）辦理亞運會賽前訓練營、（二）用於選手所需之教練或訓練費、（三）「以賽代訓」之相關費用，惟以上費用不可用於購買器材或團體制服，亦不可與其他單位已補助之款項重複支用。
- 三、凡擬申請OS本案補助款者，敬請於本(111)年4月8日前填妥所附申請表，敘明各項培訓計畫名稱、活動日期及內容、經費預算、參與選手名冊等資料後函復本會，俾提送OS審查並核定最終補助科目及額度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射箭協會、中華民國射擊協會、中華民國帆船協會、中華民國舉重協會、中華民國國武術總會、中華民國划船協會、中華民國輕艇協會、中華民國田

徑協會、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、中華民國游泳協會、中華民國籃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橄欖球協會、中華民國克拉術協會、中華民國手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橋藝協會、中華民國桌球協會、中華民國卡巴迪運動協會、中華民國山岳協會、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、中華民國西洋棋協會、中華民國龍舟協會、中華民國排球協會、中華民國馬術協會、中華民國網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足球協會、中華民國羽球協會、中華民國壁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、中華民國擊劍協會、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、中華民國棒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角力協會、中華民國柔道總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舞蹈總會、中華民國體操協會、中華民國壘球協會、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、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藤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、中華民國曲棍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拳擊協會、中華民國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協會、臺灣柔術總會、中華民國圍棋協會、中華民國象棋協會、中華民國電子競技運動協會

副本：本會會計組、本會國際組



裝



訂

線